

卡尔作品精选
第一辑

J
ohn Dickson Carr
约翰·狄克森·卡尔系列
——亨利·梅利维尔爵士探案系列



Death in Five Boxes
五盒之谜

[美] 约翰·狄克森·卡尔 著 桑楠 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CLASSIC MYSTERY
古典推理文库

DEATH IN FIVE BOXES
五盒之谜

[美]约翰·狄克森·卡尔 著 栾楠 译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DEATH IN FIVE BOXES by John Dickson Carr
Copyright © 1938 by The Estate of Clarice M. Carr
All rights reserved.

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07-2008-1894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五盒之谜 / (美) 卡尔著 ; 栾楠译. — 2版. — 长春 :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3.8
(卡尔作品精选)
书名原文: Death in five boxes
ISBN 978-7-5534-2491-0

I. ①五… II. ①卡… ②栾… III. ①推理小说—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70365号

五盒之谜

作 者 [美]约翰·狄克森·卡尔
译 者 栾楠
出 品 人 刘丛星
创 意 吉林出版集团·北京汉阅传播
策划编辑 渠诚
责任编辑 聂文聪
封面设计 未氓
开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张 10.625
版 次 2013年9月第2版
印 次 2013年9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15-18号底商A222
邮编: 100052
电 话 总编办: 010-63109269
发行部: 010-63104979
网 址 <http://www.beijinghanyue.com/>
邮 箱 jlpg-bj@vip.sina.com
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ISBN 978-7-5534-2491-0

定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投稿热线: 010-63109462-1040

古典推理文库之约翰·狄克森·卡尔系列

导 读

◎ ellry/文

现今的侦探作家很少有作品能困惑我,但卡尔总能。

——阿加莎·克里斯蒂

卡尔确可跻身英语系国家继爱伦·坡之后三四位最伟大的侦探小说家之列。

——著名侦探小说作家兼评论家爱德蒙·克里斯宾

若克里斯蒂是推理界天后,那卡尔就是天王。

——著名侦探小说作家兼评论家安东尼·布彻

推理之趣

任何一本小说中,都会有一个或者若干个“谜”,比如,那对情侣是不是最后能走到一起,那个青年能不能报了杀父之仇,或者未来究竟发展成怎样一个世界,等等。人类都有好奇心。因此一个个谜团也就吸引着读者继续读下去,直到翻开

最后一页。侦探小说可以说是将谜团最大化的一种类型小说。整本书就是一个大谜团——解开谁是凶手之谜。而在此过程中又包含着各式各样的小谜团：没有留下凶手脚印的沙滩、不可能进出的密闭空间、牢不可破的不在场证明。待到最后一章名侦探娓娓道来事件的真相，读者才恍然大悟，感叹世间竟然有如此巧思。

自 1841 年美国作家埃德加·爱伦·坡发表《莫格街谋杀案》以来，侦探小说经历了一百六十余年的发展。这期间不仅出现了阿瑟·柯南·道尔、阿加莎·克里斯蒂、达谢尔·哈密特、雷蒙德·钱德勒等享誉世界的大师人物，还衍生出了许多流派和子类型，比如解谜推理、硬汉侦探、法庭推理等等。其中解谜推理是爱伦·坡时代便诞生的，历经一辈辈大师潜心雕琢，称得上是侦探小说中的正统，也被称做“本格派”（日文说法，即正宗、正统）。

解谜推理在 1920 年代掀起高潮，成就了侦探小说史上的“黄金时代”。在那个“名探满街走，名作天天有”的时代里，有三个名字最为耀眼，即阿加莎·克里斯蒂、埃勒里·奎因和约翰·狄克森·卡尔。他们笔下的作品代表了解谜推理的最高峰，时至今日还广受追捧。这时期作品的特色是崇尚推理和谜团，要给予读者公平的线索，让他们和虚构的侦探拥有同等解开案件真相的机会。诗人 W.H.奥登就分析说：“（黄金时代）侦探小说的最奇妙之处在于它恰好最能吸引那种其他

形式的‘白日梦’文学无法影响的人。医生、牧师、科学家或艺术家这些事业上相当成功的职业人士是典型的侦探小说迷；他们喜欢思考，在各自的领域里都是饱学之士，因此绝对无法忍受《周六晚报》、《真实的告解》、电影画报或连环漫画等读物。”读者靠侦探小说来获得智力游戏的快感。一旦能先侦探一步解开谜团，便像获得了无上的荣誉般兴奋。

大不可能

那时，解谜成为侦探小说最重要的元素，作为“谜”载体的谜团和诡计更是发展到让人眼花缭乱的地步。作家们努力拓展各种可能性，不管是杀人手法、灭迹手段、隐藏方式，还是作家自己的故布迷阵，设置误导的“红鲱鱼”。发生在大家族里的谋杀、相对封闭的环境、有限的嫌疑犯、不同的动机、隐藏的秘密……这些构成了最典型的谋杀背景。诸如暴风雪山庄、密室杀人、不在场证明等诡计在黄金时代大行其道。

其中有一种谜团让作家们又爱又恨。它是每一个创作侦探小说的作家都想挑战的选题，甚至有种说法，如果没有在作品中运用它一次，就谈不上是真正的侦探作家。那就是密室杀人(Locked Room Mystery)。

什么是密室杀人呢？回到侦探小说的原点《莫格街谋杀案》，它就是一篇密室小说。在上锁的屋子里发生了杀人案，但是凶手不仅顺利得手，还悄无声息地离开了密闭的房间。

密室小说就是这么不可思议。从表面上看它不合理——一个人不可能在上锁的房间中被杀。但是一旦解开谜团,读者便会发现不合理背后的合理性:或是巧妙的机械手法,或是被忽视的心理盲区。

并不满足在小屋子里折腾的作家们挖空心思,又想出了各式不可能的谜团。躺在沙滩中央的受害者身边只有自己的脚印,却明显被人杀害;奔驰在铁轨上的火车却像空气般消失在两站之间;众目睽睽下发生不可思议的杀人事件,等等。这些描述超常事件的小说形成了侦探文学的一个子类型——不可能犯罪。这类作品有着鲜明的特点:幻想性的谜团、超自然的气氛、巧妙的手法、合理的解答。对于读者来说,这类作品是解谜推理的极致,要想破解谜团,需要更活跃的思维、更缜密的推理以及更敏锐的洞察力。若能解开这些难题,就会获得数倍的快感。

根据密室和不可能犯罪研究权威罗伯特·艾迪统计,截至1991年,古往今来欧美不可能犯罪长短篇作品大约两千多部(篇)。另外,日本作家创作了一千多部(篇)作品。这个数字相对于浩瀚如海的侦探文学简直是九牛一毛。然而,就有那么一小部分作家倾其一生的精力创作不可能犯罪作品,像美国作家约翰·狄克森·卡尔、克莱顿·劳森、约瑟芬·康明斯,等等。当然,成就最高的便是卡尔。

密室之王

约翰·狄克森·卡尔 (John Dickson Carr), 1906 年 11 月 30 日出生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联合镇。他父亲伍德·尼古拉斯·卡尔曾当选众议院议员。卡尔青少年时期就展露写作的天分,十一岁便撰写法庭审判和谋杀案一类的新闻报道,后来还在本地一家报纸主笔拳击专栏。

1925 年,卡尔进入哈维佛学院。第二年他的小说和诗歌就刊登在学校的文学杂志《哈维佛人》上,此后还当上了杂志编辑。1928 年从哈维佛学院毕业后,他去巴黎索邦神学院(巴黎大学前身)学习。但是留学的大部分时间,他都在为《哈维佛人》杂志撰写连载小说,这部作品经过修改扩充后出版,成为他的长篇处女作《夜行》(1930)。小说的主角是先前曾在短篇作品中出现的法国警探亨利·贝克林。

1932 年,卡尔娶英国女子克拉丽斯·克里夫斯为妻,两人婚后便在英国定居。卡尔变得很英国化,以至于许多读者认为他是英国作家。1933 年,卡尔出版基甸·菲尔博士系列首部作品《女巫角》。第二年他以笔名卡特·狄克森创作的《瘟疫庄谋杀案》中,亨利·梅利维尔爵士登场。此后,卡尔交替撰写菲尔系列和梅利维尔系列,成为其最具代表性的作品。他的作品风格很具特色:情节布局复杂,谋杀手法奇特,充满戏剧性和超自然气氛。更重要的是,他专注于密室和不可能犯

罪。可惜由于吸烟,他晚年健康状况恶化,于1977年2月27日因肺癌去世。

卡尔笔下的密室第一神探基甸·菲尔博士是根据他所崇拜的英国侦探作家 G.K.切斯特顿塑造的。菲尔是一个胖胖的字典编纂家,装扮很滑稽,穿着披风,抽着海泡石烟斗,留着强盗式的胡子。但他有着敏锐的观察力,善于分析罪犯的心理,破的案子也相当复杂,是创造力、气氛、意外性和叙事技巧几近完美的结合。包含两桩不可能犯罪的《三口棺材》(1935)在历次密室票选中都名列第一。其他名作还有《阿拉伯之夜谋杀案》(1936)、《歪曲的枢纽》(1938)、《绿胶囊之谜》(1939)、《连续自杀事件》(1941)等。

亨利·梅利维尔爵士有些像温斯顿·丘吉尔。他甚至比菲尔还要古怪——大大的秃脑袋,奇怪的表达加上不修边幅的外表。梅利维尔的职业是律师兼医生,但最有兴趣的还是那些不可能案件。登场作品《瘟疫庄谋杀案》发生在伦敦的一所盛传有鬼的老房子里,案子从一场降灵会开始,自然少不了密室这道大餐。这个系列的名著包括《独角兽谋杀案》(1935)、《犹大之窗》(1938)、《女郎她死了》(1943)等等。他破解的密室案件一点也不逊色于菲尔,只因没有发表密室讲义显得稍逊一筹。

卡尔的作品集欧美浪漫本格之大成,侦探小说家爱德蒙·克里斯宾总结他的成就说道:“论手法之精妙高微和气氛

营造的技巧，他确可跻身英语系国家继爱伦·坡之后三四位最伟大的侦探小说家之列。”不可能的谜团需要同样不可能的气氛来烘托，营造出一种亦幻亦真的效果。卡尔借助于古老传说、哥特化的场景，自然地烘托出超自然的恐怖感觉。在《女巫角》中，传说身为女巫绞刑场查特罕监狱典狱长并拥有此处大批地产的史塔伯斯家族继承人注定要断颈而亡，果然在众人的监视之下，史塔伯斯家长子坠楼身亡。梅利维尔系列的《红寡妇血案》(1935) 同样是多人监视着的上锁的房间，可是就在那间传说会吃人的屋子里，果然发生了密室谋杀事件。

卡尔也是黄金时代最早提出公平竞争的作家之一。他完全利用公平的线索、合理的解答，让小说最终走上逻辑的道路。英国评论家朱利安·西蒙斯说：“今日的小说在诡计上没有哪个能与克里斯蒂和卡尔的相媲美。”在他超过八十本长短篇侦探小说里，几乎将所有能想到和想不到的不可能犯罪谜团写了个遍，设计了超过五十种的密室，构思之巧就连克里斯蒂也自叹弗如。读者更无须怀疑小说中的手法是否能实现，因为卡尔都亲手加以实验，确保诡计的可行性。如果有这样的疑问，只能归咎于自己的脑袋太笨。

《五盒之谜》

导 读

◎ 杜 撰/文

“你们他妈的知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他的怒吼似曾相识，树上的鸟儿被一概吓走，“你们是打算撞死我啊？你们刚才就是想撞死我。该死的，看我不掐死你！”

看到这段话，你的脑中究竟会浮现出一个怎样的形象——是一个五大三粗的汉子，还是一个满口脏话的流氓？不过，不管如何想象，恐怕很少有人会把这种形象和英国绅士联想在一起吧。

人们印象中的英国绅士，一般都是穿戴整齐、干净体面，对女士温柔礼貌，谈吐优雅得体的有教养者。英国是个侦探国度，那些大名鼎鼎的侦探，无一不是温文尔雅的绅士，譬如歇洛克·福尔摩斯、彼得·温西爵士。可是有这样一个大侦探，他出身古老的贵族家庭，受过良好的英国教育，长期在政府

担任要职,每天出入上流社会,而一张嘴却往往就有一句“他妈的”。这位大侦探就是亨利·梅利维尔先生,从男爵,前军事情报部门的头头,人们通常简称他 H.M.。

H.M.是推理作家约翰·狄克森·卡尔笔下的人物(卡尔在发表这个系列的时候使用了“卡特·狄克森”的笔名),据说其原型乃是当时的英国首相温斯顿·丘吉尔。其实,若仔细对比一下亨利·梅利维尔和温斯顿·丘吉尔,无疑便会发现他们确有许多相似之处。H.M.的祖先柯蒂斯·梅利维尔,受英王詹姆士一世的册封,是英国最古老的从男爵之一,而 H.M.本人则是第九代从男爵;温斯顿·丘吉尔的祖先约翰·丘吉尔是英国历史上的名将,被安妮女王封为马尔巴罗公爵(Duke of Marlborough),温斯顿·丘吉尔的父亲伦道夫·丘吉尔爵士是马尔巴罗七世公爵的第三个儿子。H.M.是个脾气暴躁的胖老头,丘吉尔中年发福后的形象深入人心,并且他们都娶了一个叫克莱门蒂娜的妻子。

英国绅士的起源,最初是因为英国历史上世袭的等级制度造就了一批贵族,这些贵族不愁吃穿,不用劳动,每天的生活就是讲排场、作面子、显身份,因此他们将自己的做派称为绅士风度,主要目的是显示自己跟那些终日劳碌的普罗大众不同。最早的这些贵族,多属缺乏教育、大字不识的职业军人,为了使自己的后代学会礼仪,他们制定了一系列有关外在形式的标准和要求。随着世袭贵族地位的稳定,这些规矩

逐渐成了绅士教育的一部分,也就是说所谓绅士风度,占很大一部分比例的是对一个人的服饰、穿戴等外在形式上的琐碎要求。比如绅士做派要求同一套衣服不能连续穿两天,不同的服装要搭配不同的皮鞋。皮鞋一定要手工制作,平常放在家里要用鞋楦撑起,不使其变形;在不同的场合要换不同的领带,裤子的长度也要非常精确。

随着启蒙运动在欧洲的兴起,英国绅士也被赋予了更为深刻的内涵,例如保持谦逊、学会宽容、尊重妇女等等。事实上,所谓绅士风度最精华的部分,正是这种对内在形式的要求。谦逊、宽容、忍耐、仁慈,这些品质和中国儒家先贤们对君子的要求是一致的。一个中国君子不需要知道吃西餐究竟是哪只手拿刀、哪只手拿叉,不需要知道最好的葡萄酒到底是哪个年份的,他甚至可能会一边和人聊天一边伸手从衣服里捉虱虫。但你能说嵇康、阮籍这样魏晋风度的中国君子不如英国绅士吗?

对绅士风度的追求,若仅仅停留在穿戴、谈吐和礼仪上,终究是十分浅薄的。

H.M.脏话不离口,甚至在出庭替人辩护的时候因起立太猛而将法袍撕裂,但你能说这样一位特立独行的老贵族不是英国绅士吗?

这是一个疾恶如仇的胖老头,他见不得无辜之人平遭冤屈,因此总会替人打抱不平,将无辜者的冤屈洗尽。在办案之

余,他热衷于撮合有情男女,成人之美。这些品质使人们忘却了 H.M.脏话连篇的口头禅,忘却了他对“淫猥故事”的极度喜爱,脑中浮现的,只是一个大嗓门、热心肠的英国绅士。

这本《五盒之谜》(*Death in Five Boxes*)是约翰·狄克森·卡尔 1938 年的作品,是 H.M.系列的第八部作品:

森德医生在伦敦某条街道遇见了一位焦急的女郎。女郎认为她的在楼上和别人聚会的父亲有危险,请求森德医生帮助。结果医生进入客厅,发现所有参与聚会的人都中毒昏迷,发起聚会的东家则被刺身亡。女孩的父亲虽没有生命危险,可是他的兜里却发现了四只奇怪的手表,她的父亲从不参加聚会,更不会喝酒,为什么这次会破例呢?调查过程中,警察和 H.M.得知,掺有毒药的酒在准备过程里一直都有别人看着,没有任何下毒机会,那么究竟是如何下毒的呢?

在推理小说种类繁多的杀人手法中,毒杀总是显得有些特别,和枪击、刀刺、勒杀等相比,毒杀并不算是特别暴力的杀人方法,对凶手的体力也没什么要求,仅仅是看准时机下毒罢了。因此毒杀者的心理相对其他类别的杀人凶手也有着微妙的差别。在许多涉及毒杀的推理小说里面,探究的重点并非下毒的手法,而是从心理学的角度,研究凶手为何下毒,

或完成毒杀之后的最大受益者是谁。

在推理小说家中，最青睐毒杀这一方式的莫若阿加莎·克里斯蒂。或因身为女性之故，克里斯蒂对血淋淋的杀人方式常常避而不取，又兼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护士工作的经历使她学到了许多药物知识，因此其小说中的谋杀，很多都是通过下毒来完成的，例如《斯泰尔斯庄园奇案》、《三幕悲剧》、《畸形屋》等等。

安东尼·伯克莱有一部大名鼎鼎的推理小说《毒巧克力命案》，讲一位绅士收到一盒匿名寄来的巧克力，随手将巧克力送给妻子，结果妻子吃下巧克力后毒发身亡。一个侦探俱乐部的成员分别调查分析，前后竟然得出了七种不同的结论。这部《毒巧克力命案》是推理小说史上最著名的多重解答之作。

作为黄金时代三大家之一的约翰·狄克森·卡尔，自然会在毒杀领域里缺席，他写过两本非常著名的毒杀小说，并且都和他所擅长的不可能犯罪结合得十分完美。第一本是基甸·菲尔博士系列的《绿胶囊之谜》^①。卡尔在这本书里将极小空间内的故事扩展到极限，并在结尾处给出了一份“毒杀讲义”，通过罗列历史上著名的毒杀案件进行了一番缜密的心理分析。这本《绿胶囊之谜》和附带“密室讲义”的《三

^① *The Problem of the Green Capsule*，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7年12月出版。

口棺材》(*The Three Coffins*)一样,都是卡尔最高成就的代表。而卡尔的另一本毒杀小说则是 H.M.系列的第三作《红寡妇谋杀案》(*The Red Widow Murders*)。这部小说以法国大革命为背景,讲述了一个能够“杀人”的屋子,在没有任何人接近这间全封闭屋子的情况下,里面的人却逐个死于剧毒。这部作品将毒杀和密室结合,配合卡尔经常使用的历史传说和哥特风格,最后通过一个双重解答让读者惊骇莫名,堪称是 H.M.系列的典范。

《五盒之谜》这部小说并未出现卡尔擅长的鬼怪传说,也没有将不可能犯罪和任何超自然现象结合。卡尔从一开始就把业已发生的谋杀案及各种奇怪的线索铺陈到读者眼前。随着调查的深入,人们发现这些因中毒而昏迷的人,都有着各自不为人知的秘密,而故事在叙述的过程中,也添加了很多有趣的谜题,比如一个人如何凭空在大楼里消失,或者纵火者不在现场为何仍能完成纵火等等。

1938 年是卡尔创作的巅峰时期,他的小说既保持着以往创新诡计的惯例,又渐渐开始在故事情节上大做文章。这时他布局的能力已达到炉火纯青、掌控自如之境,因此这部《五盒之谜》虽然核心诡计并不复杂,但情节和布局的严丝合缝,均体现出卡尔非凡的创作功力,而这又恰好反过来映衬出核心诡计的“简单之美”。笔者在平日的创作中,对此中的技巧拿捏一直甚觉头痛,因此每当看到这里,便禁不住总会

涌起对作者的敬意。

这本《五盒之谜》是一部可以在两小时内一口气读完的小说，行文简洁、流畅，一如约翰·狄克森·卡尔一贯的风格，喜欢这位黄金时代大师的读者朋友，请不要错过这部作品。当然，翻开最后的答案之前，请读者朋友们好好猜猜凶手是谁——我相信这真凶的身份，若不费上一点脑筋，是绝对猜不到的。

在本文的最后，照例加上一句笔者诚挚的问候，祝各位喜欢推理小说的朋友：开卷有益，阅读愉快。